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二届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二届二十次会议 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于 2014 年 10月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, 实际出席董事七人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础其先生主持,公司全部监事和全体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 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会 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 案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赞成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全文》及《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

《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: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;《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(公告编号: 2014-042) 详见信息披露媒体: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 券日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二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